

四、中标候选人的公示信息表

大湾区大学连接线工程施工监理招标（招标编号：SSBSSA12500916）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，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。按规定，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中标候选人情况表

1、投标单位基本情况			
投标人名称	育才-布朗交通咨询监理有限公司		
注册地址	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 45 号长沙理工大学南苑十栋三楼西及一楼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30000616775760G	注册资金（万元）	2205 万元
法定代表人 姓名	郑国荣	技术负责人 姓名	王中明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公路工程监理；水运工程监理；水利工程建设监理；建设工程监理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。一般项目：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；工程造价咨询业务；水利相关咨询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安全咨询服务；环保咨询服务；咨询策划服务；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；标准化服务；科技中介服务；业务培训；环境保护监测；水土流失防治服务；水污染治理；水文服务；租赁服务；劳务服务。		
资质、等级	类型：公路工程监理 等级：甲级 证书号：交监公甲第 180-2006 号 类型：房屋建筑监理 等级：甲级 证书号：E143000146 类型：公路工程检测 等级：乙级 证书号：湘 GJC 乙 2024-007		
2、对本项目的投标情况			
投标保证金 递交形式	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	投标保证金 递交金额	0
投标有效期	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日	质量要求	严格按照施工监理规范开展工作，工程交、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均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。

安全目标	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,确保项目建设期内施工过程符合安全、文明施工管理规范,杜绝安全事故的产生。	监理服务期限	监理服务期: 61 个月,其中: 施工准备阶段: 1 个月, 施工阶段: 36 个月, 交(竣)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: 24 个月, 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, 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。
投标总报价(元)	小写: <u>6538000.00</u> 元		
其他纳入评审评分的承诺(如果有)	<p>1、我方在此承诺: 拟投入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无在岗项目(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, 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), 否则自愿按照招标人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。</p> <p>2、我公司完全响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和条件</p>		
使用信用等级分值情况	我单位在 <u>大湾区大学连接线</u> 工程施工监理招标中, 第 1 次 使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 <u>2024</u> 年度信用评价 <u>AA</u> 等级结果和对应等级分值。		
备注	/		

(二) 投标文件填报的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

总监理工程师	姓名	证书及其性质			
	刘可辉	证书名称	证书编号	颁发部门	颁发时间
		职称证	A0601299	中国路桥（集团）总公司	2005年8月31日
	监理工程师资格证	JGJ0511659/ 交[公]2443029581	交通运输部	2005年12月31日/ 2028年12月6日	
业绩项目名称	业绩 1：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（2009.5-2013.11 驻地监理工程师） 业绩 2：张花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（2015.10-2021.4 驻地监理工程师） 业绩 3：湖南省醴陵至娄底高速公路（2021.9-2025 驻地监理工程师）				

(三)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情况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长度（跨度）m （规模情况）	完成时间
1	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五华至陆河段	路基工程：48.20km 路面工程：48.20km 交安工程：48.20km 特大桥：2座	2020年11月5日
2	贺州至巴马高速公路（都安至巴马段）	路基工程：26.15km 路面工程：26.15km 交安工程：26.15km 大桥：6座	2021年9月28日
3	珠海市鹤港高速一期工程	路基工程：18.469km 路面工程：18.469km 交安工程：18.469km 特大桥：8座	2024年9月22日
4	珠海市鹤港高速二期工程	路基工程：16.503km 路面工程：16.503km 交安工程：16.503km 特大桥：4座	2023年11月2日
5	广西荔浦至玉林公路工程	路基工程：32.24km 路面工程：32.24km 交安工程：32.24km 特大桥：1座	2020年12月28日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等规定和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办理。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2、本公示信息表作为辅佐公示资料，具体投标资料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。